附件2：

江苏省企业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考评标准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权重** | **二级指标** | | **权重** |
| 一、 | 研发条件与  能力 | 20% | 1、 | 工程中心定位 | 5% |
| 2、 | 依托单位研发投入、仪器设备与场地 | 10% |
| 3、 | 承担市级以上科研项目 | 5% |
| 二、 | 团队建设与  人才培养 | 15% | 4、 | 团队规模，设有人才站点类项目工程中心可适当加分 | 10% |
| 5、 | 结构层次 | 5% |
| 三、 | 研发产出与  运行成效 | 50% | 6、 | 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发 | 15% |
| 7、 | 新产品销售额及占比 | 25% |
| 8、 | 专利等知识产权 | 10% |
| 四、 | 开放交流与运行管理 | 15% | 9、 | 产学研合作 | 10% |
| 10、 | 内部运行管理 | 5%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说明 |
| **研发条件与**  **能力** | 工程中心定位 |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引领产业高端发展，符合工程中心的功能定位 |
| 依托单位研发投入、  仪器设备与场地 | 依托单位研发投入保障工程中心正常运行。重点考核依托单位对工程中心研发经费（包括科研工作经费、人才培养与引进经费、仪器设备等科研资源更新经费等）投入额，经费比重情况，经费投入机制是否顺畅有效；仪器设备的先进性及近年更新情况，中试生产线、场地及其他配套设施情况。 |
| 承担市级以上科研项目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承担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数量、级别、经费额、项目与研发方向的一致性，项目完成情况等。 |
| **团队建设与**  **人才培养** | 团队规模 | 人才团队规模能满足工程中心发展需求。重点考核工程中心专职研发团队（不少于20人）、工程化团队规模，人才引进与培养情况，设有人才站点类项目工程中心可适当加分。 |
| 结构层次 | 人才团队的结构与水平能够支持工程中心发展。重点考核工程中心人才队伍年龄结构、岗位结构、学历结构、技术职称结构等合理性，技术带头人组织能力及研发水平，团队素质与层次等。 |
| **研发产出与**  **运行成效** | 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发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研发的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数量与水平，包括国家相关部门或行业（组织）认定的专有技术、新产品及其他代表性“三新”成果。 |
| 新产品销售额及占比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开发的新产品在评估期内实现的销售额及在依托单位总销售额中所占的比例。（新产品既包括经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的新产品，也包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未经政府部门认定，从投产之日起一年之内的新产品。） |
| 专利等知识产权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申请和授权的专利（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主持或参与制修定的技术标准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如新药证书、新农药证书、农业新品种、软件著作权、专有技术等）。 |
| **开放交流与**  **运行管理** | 产学研合作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产学研合作机制，产学研项目的数量与质量，合作单位的数量与行业水平，吸引高水平人才客座研究情况等。 |
| 内部运行管理 | 重点考核工程中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如内部人员考核、激励等机制，项目的组织方式，研发体系的构建，科研资料、数据的积累和归档等），主管部门要求的各项相关管理工作完成情况，中心品牌建设及宣传等。 |